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109 年 06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整

開會地點：梧棲區農會產業綜合文化大樓 3 樓(台中市梧棲區文化路 2 段 85 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計 63,847,521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出席股東代表股數為 12,125,015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81,131,938 股之 78.69%。

出席董事：陳銀海、陳彥銘、楊英賢、柯弘季、吳錫冠、建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奕蒨、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林祺燮、豐興鋼鐵(股)公司代表人：林其歡、莫遠雲、王晨桓、蔡世寅(計 11 人)。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博仁 會計師

主席：陳董事長銀海

記錄：蔡憶菁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詳見股東會議事手冊)

-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08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董事會提案)**

說明：1、本公司 108 年財務報表(個體及合併)，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博仁及李麗鳳會計師查核完竣。
2、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一及附件四。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63,475,152 權，占表決總權數 99.52 %;反對權數 1,023 權;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303,346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案)

說明：1、本次盈餘分派案，係分配民國 108 年度可分配盈餘，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派新台幣 1.1 元。

2、本現金股利分配事項，俟經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其相關事宜。發放現金股利時，分派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尾數不足元者進位至元，差額以公司費用列支。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547,278,749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490,303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47,769,052
本期淨利	155,713,01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5,571,302)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87,910,767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1.1 元	(89,245,132)	
期末未分配盈餘		598,665,63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股東提問及發言內容暨公司之答覆略)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63,475,152 權，占表決總權數 99.52 %;反對權數 1,023 權;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303,346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董事會提案)

說明：1、為配合法令及公司實際作業需求，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2、「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三。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63,475,152 權，占表決總權數 99.42 %;反對權數 1,023 權;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371,346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五、 其他事項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提案)**

- 說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時，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
- 2、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為能廣納專業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在無損及本公司權益之前提下，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不受公司法 209 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以利業務之推廣。
- 3、本公司新任董事兼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類同之他公司董事明細如下：

本公司職稱	姓名	擔任他公司職務
董事長	陳銀海	進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芝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陳彥銘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山隆通運(股)公司董事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63,449,895 權，占表決總權數 99.37 %;反對權數 17,286 權;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380,340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六、 臨時動議：

(股東提問及發言內容暨公司之答覆略)

經詢無其他臨時動議，主席宣佈議畢散會。

七、 散會:上午 10 時 00 分。